剑川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剑川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五、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剑川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代表国家行使检察权。人民检察院由同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人民检察院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检察权，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其职权主要有:

（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

（3）、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6）、对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施实行监督;

（7）、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2019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刑事检察工作。始终坚持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为首要任务，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全力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截止 12 月 31 日，共受理审查逮捕案件 78 件 137 人，批准逮捕 55 件 93 人，不批准逮捕 22 件 40 人，监督立案 1 件 8 人，监督撤案 19 件 41 人，纠正违法 3 件次均纠正。受理审查起诉案件 171 件 238 人，提起公诉 166 件 211 人，不起诉 6 件 12 人，改变管辖 2 件 2 人，纠正遗漏同案犯 10 人，追诉遗漏罪行 1 人，提出检察建议 8 份，退回侦查机关补充侦查案件 36 件 79 人，州院指定管辖案件 6 件 11 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办理刑事案件 86 件 111 人，法院均采纳量刑建议，作出有罪判决。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 5 件，刑事执行违法案件 19 件；收监执行提请审查案件 5 件；监外执行违法案件 15 件；配合司法机关开展特赦工作，审查特赦对象 3 人。

2、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始终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坚持黑恶必除、除恶务尽，会同公安、法院就如何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召开 6 次联席会议，参与了 6 次涉黑涉恶线索分析研判会。开展了 5 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主题宣讲，发放宣传资料近 3500 余册；通过“两微一端”平台发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知识 14 条；制作扫黑除恶各类展板 20 块，横幅标语 2 条；利用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片，营造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浓厚氛围。对我院 2013 年以来办理的批捕、起诉案件开展案件线索大排查大起底行动，深挖案件背后“保护伞”、“关系网”。办理审查逮捕涉恶案件 9 件 34 人，批准逮捕 6 件 24 人；受理审查起诉涉恶案件 1 件 14 人，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

3、民事行政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全年共审查法院民事诉讼卷宗105件，调阅行政执法机关卷宗30件，经审查受理各类案件57件，对审判程序中的违法行为的监督12件；对民事、行政执行活动的监督8件；对行政机关不当履行职责的监督11件；支持起诉6件；民事公益诉讼一审2件，行政公益诉讼一审8件。结合乡村垃圾治理问题，即生态资源和环境保护相关行政机关不作为、怠于履职的问题，及时向县自然资源局、县环保局、金华镇人民政府、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局、河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甸南镇人民政府、县林业局发出8份《检察建议书》，依法督促履职。共提出检察建议31份，已回复并采纳24份。

4、控告申诉工作。认真做好检察环节维稳工作，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化解社会矛盾。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案件13件，其中来信10件，来访3件。对以上来信来访按管辖受理制度，在法定时期内办结和妥善处理，其中转本院第三检察部（民行）1件；移送县监察委员会2件；直接答复3件；存查后答复1件；送达不予受理通知书1件。开展国家司法救助3件、发放救助金13000元，刑事赔偿案件1件，没有发生涉检涉诉上访案件。

5、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一号检察建议”，加强与县教育体育局的沟通联系，圆满完成法治副校长的聘任工作。目前，检察长、三名副检察长担任了法治副校长。结合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职能，多角度、多方位开展控辍保学法治扶贫专项行动，切实维护适龄少年儿童接受教育的权利。在六一儿童节前夕，到玉华完小开展节日慰问活动，向学生宣传《义务教育

法》等法律法规，引导和鼓励学生“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组织“关爱祖国未来，擦亮未检品牌”检察开放日活动、“一号检察建议”贯彻落实工作推进暨校园安全工作座谈会，加强部门协作，共同护航未成年人成长。以“携手关爱、共护明天”法治进校园、“推进法治扶贫、护航失学未成年人成长”、“远离校园欺凌，走向美好生活”为主题，联合我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开展“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送法进校园法治宣讲活动，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

6、案件管理工作。开展流程监控案件 60 件；接待辩护律师阅卷 22 人次；导出案件程序性信息 252 条，公开法律文书 137 份，发布重要案件信息 10 条；制作电子卷宗 208 件 523 册 55601 页；为律师提供电子卷宗阅卷 19 件，召开检察委员会讨论国家赔偿案件 1 件，组织检察委员会委员专题学习 2 次。检察长列席法院审委会 2 次。派出 12 名干警到各人大代表团听取人大代表对检察工作审议，自觉接受的监督，走访联系代表、委员和监督员 33 人次，2 次邀请代表、委员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

7、办公室工作。深入老君山镇开展“敲门行动”，对政法机关群众满意度进行测评；加强了行政、计财装备、车辆和枪支弹药、财务经费保障工作的管理；按照全省检察机关分级保护要求，严格落实计算机安全保密系统保密责任制，严格执行机要通道的收文要求及县级涉密文件的保密要求，并定期清点，全年无失密事件发生。加大对信息化建设的投入力度，年初，检察门户网站投入使用，运用“两微一端”，适时向社会公布检察信息，在微信公众号上发布 69 篇文章、新浪微博上发布 54 条微博、今日头条客户端发布

69 篇文章。提升改造了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建成远程接访室，全面提升利用科技手段服务检察工作的整体水平。优化办公环境，新建设绿化区域，紧密结合地域特色和检察工作实际，在院办公大楼走廊及周边区域建立文化长廊，把民族团结、党建文化和检察文化相结合、努力打造民族特色的剑川检察文化。

8、稳步推进脱贫攻坚工作。今年先后派出 3 名工作队员深入 3 个贫困村开展精准扶贫工作；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52 次深入玉华扶贫挂钩村检查指导玉华村精准扶贫工作，组织全院干警 6 次开展问题墙、回音壁、遍访贫困户、大遍访大排查工作，向“建档立卡贫困户”宣传党的扶贫政策和检查扶贫项目落实情况；2019 年 10 月 9 日开展了全体干警到挂钩户家中“同吃农家饭、共叙帮扶情”活动的工作，聆听群众心声，了解真实想法，全面掌握政策措施落实、生活改善、脱贫需求等情况，力所能及帮助解决实际困难，真情实意为特困群众献爱心、送温暖。工作中紧紧抓住“三查六看”这个重点，认真对照“六个一”标准进行查缺补漏，对于没有能力自行添置的，帮扶干警竭尽全力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全院干警共向“爱心超市”捐款 26300 元，向捐帮扶对象捐赠床、衣柜、橱柜、电视机、电磁炉、大米等物资 246 件，折合人民币 25650 元；捐款 9 户，捐款金额 1400 元。通过开展“同吃农家饭、共叙帮扶情”活动，赢得群众的理解、支持和认可。帮扶户和帮扶干警对帮扶措施等“一口清”进一步得到强化，拉近了与人民群众的距离，提升了人民群众对脱贫攻坚的满意度，为迎接上级对脱贫攻坚的验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剑川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剑川县人民检察院，我院为行政单位。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剑川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末实有人员编制27人。其中：行政编制27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24人(含行政工勤人员1人)。离退休人员7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7人。

实有车辆编制3辆，在编实有车辆3辆。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剑川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部门收入合计1161.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46.22万元，占总收入的81.48%；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其他收入215.00万元，占总收入的18.52%。与上年对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15.73万元，其他收入增加209.67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减少的原因为：1个转隶人员的经费从2019年8月份起正式脱钩,7个转隶人员和1个调出人员的经费从2019

年10月份起正式脱钩，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其他收入增加的原因为：县住建局拨应急避让场所建设费180.00万元，县委组织部2018年基层党组织示范点建设补助资金1.00万元，县政法委司法救助金3.00万元，州烟草公司专卖办案协助经费1.00万元，县财政局购买服务缺口资金30.00万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剑川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支出合计1184.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4.86万元,占总支出的64.55%;项目支出419.96万元,占总支出的35.45%;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0.00万元，占总支出的0%。与上年对比，基本支出减少1.99万元，项目支出增加121.84万元。基本支出比上年减少的原因:1个转隶人员的经费从2019年8月份起正式脱钩,7个转隶人员和1个调出人员的经费从2019年10月份起正式脱钩,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的原因: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的原因是国家赔偿费用支出11.43万元;其他检察支出增加的原因是省本级追加其他检察支出49.01万元，其中检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追加15万万元;后期对装备费和业务费有追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9年度用于保障剑川县人民检察院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764.86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91.8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8.13%。与上年对比，减少了1.99万元，主要原因为：1个转隶人员的经费从2019

年8月份起正式脱钩，7个转隶人员和1个调出人员的经费从2019年10月份起正式脱钩。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9年度用于保障剑川县人民检察院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419.96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项目支出增加121.84万元。项目支出增加的原因为收到国家赔偿费用11.43万元,追加其他检察支出49.01万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情况为:国家赔偿费用支出11.43万元，行政运行支出179.62万元，其他检察支出228.91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剑川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9.8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39%。与上年对比支出减少10.35万元，主要原因为：1个转隶人员的经费从2019年8月份起正式脱钩，7个转隶人员和1个调出人员的经费从2019年10月份起正式脱钩，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比上年减少9.7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4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14%，用于国家赔偿支出11.43万元;

2.公共安全（类）支出848.6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4.87%。主要用于行政运行619.26万元，其他检察支出229.36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6.7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5.68%。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54.8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1.90万元;

4.卫生健康（类）支出42.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22%。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28.3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13.44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0.37万元;

5.住房保障（类）支出40.9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0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40.92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剑川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6.99万元，完成预算的77.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6.13万元,完成预算的82.8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86万元，完成预算的53.75%。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2.01万元的主要原因为严格控制接待人数规模，接待90%以上在单位食堂就餐，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对出行和车辆维护进行合理科学的安排。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8年减少3.23万元，下降31.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无增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2.93万元，下降32.35%；公务接待费支

出决算减少 0.30 万元，下降 26.05%。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 3.23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人数规模，接待 90%以上在单位食堂就餐，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对出行和车辆维护进行合理科学的安排。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13 万元，占 87.65%；公务接待费支出 0.86 万元，占 12.3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1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13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保障办案、执法执勤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86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86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7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37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检察办案、上级检察、各院交流学习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2019 年剑川县人民检察院未发生国（境）外接待费用。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剑川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8.16 万元,比上年 74.16 万元相比支出减少 16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9 年 1 个转隶人员的经费从 2019 年 8 月份起正式脱钩，7 个转隶人员和 1 个调出人员的经费从 2019 年 10 月份起正式脱钩。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2.91 万元，水费 0.63 万元，电费 3.43 万元，物业管理费 0.96 万元，差旅费 0.3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6 万元，劳务费 0.05 万元，工会经费 6.26 万元，福利费 4.6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8.2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剑川县人民检察院资产总额 1924.0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47.02 万元，固定资产 192.43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1584.64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1377.4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9.84 万元，固定资产增加 62.08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无增减，在建工程增加 1584.64 万元，无形资产无增减，其他资产无增减。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建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924.09	147.02			67.94		124.49		1584.64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债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建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9.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9.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五、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情况说明里涉及到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在此进行说明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公共安全（类）检察（款）：指人民检察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1、行政运行（项）：反映人民检察院的基本支出。

2、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民检察院方面的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剑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462,17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14,340.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10,335,523.47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2,150,00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567,698.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421,469.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09,195.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11,612,176.48	本年支出合计	53	11,848,227.1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0.00	结余分配	54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314,972.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1,078,921.56
总计	28	12,927,148.74	总计	56	12,927,148.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剑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1,612,176.48	9,462,17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340.16	114,340.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340.16	114,340.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4,340.16	114,340.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99,072.77	7,949,07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000.00
20404			检察	10,099,072.77	7,949,07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00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075,054.10	6,225,054.10	0.00	0.00	0.00	0.00	0.00	1,850,00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724,018.67	1,724,018.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098.68	562,098.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62,098.68	562,098.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3,058.04	543,058.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40.64	19,040.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7,469.75	427,46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469.75	427,46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259.75	288,25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400.00	134,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10.00	4,8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195.12	409,195.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9,195.12	409,195.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9,195.12	409,195.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剑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48,227.18	7,648,566.75	4,199,660.4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340.16	0.00	114,340.16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340.16	0.00	114,340.16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4,340.16	0.00	114,340.1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35,523.47	6,250,203.20	4,085,320.27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0,335,523.47	6,250,203.20	4,085,320.27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041,904.80	6,245,654.80	1,796,25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93,618.67	4,548.40	2,289,070.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7,698.68	567,698.6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67,698.68	567,698.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8,658.04	548,658.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40.64	19,040.6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1,469.75	421,469.7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1,469.75	421,469.7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3,359.75	283,359.7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400.00	134,40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10.00	3,71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195.12	409,195.1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9,195.12	409,195.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9,195.12	409,195.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剑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462,17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14,340.16	114,340.1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8,486,229.97	8,486,229.97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567,698.68	567,698.6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421,469.75	421,469.7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09,195.12	409,195.12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2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3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9,462,176.48	本年支出合计	54	9,998,933.68	9,998,933.6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711,638.2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174,881.00	174,881.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711,638.20		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0.00		57			
总计	29	10,173,814.68	总计	58	10,173,814.68	10,173,814.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剑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711,638.20	93,427.20	618,211.00	9,462,176.48	7,654,866.05	1,807,310.43	9,998,933.68	7,595,523.25	2,403,410.43	174,881.00	152,770.00	22,111.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114,340.16	0.00	114,340.16	114,340.16	0.00	114,340.16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114,340.16	0.00	114,340.16	114,340.16	0.00	114,340.16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114,340.16	0.00	114,340.16	114,340.16	0.00	114,340.16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3,438.20	25,227.20	618,211.00	7,949,072.77	6,256,102.50	1,692,970.27	8,486,229.97	6,197,159.70	2,289,070.27	106,281.00	84,170.00	22,111.00	0.00
20404			检察	643,438.20	25,227.20	618,211.00	7,949,072.77	6,256,102.50	1,692,970.27	8,486,229.97	6,197,159.70	2,289,070.27	106,281.00	84,170.00	22,111.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5,227.20	25,227.20	0.00	6,225,054.10	6,225,054.10	0.00	6,192,611.30	6,192,611.30	0.00	57,670.00	57,67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18,211.00	0.00	618,211.00	1,724,018.67	31,048.40	1,692,970.27	2,293,618.67	4,548.40	2,289,070.27	48,611.00	26,500.00	22,111.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00.00	54,700.00	0.00	562,098.68	562,098.68	0.00	567,698.68	567,698.68	0.00	49,100.00	49,10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4,700.00	54,700.00	0.00	562,098.68	562,098.68	0.00	567,698.68	567,698.68	0.00	49,100.00	49,10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00.00	54,700.00	0.00	543,058.04	543,058.04	0.00	548,658.04	548,658.04	0.00	49,100.00	49,10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19,040.64	19,040.64	0.00	19,040.64	19,04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00.00	13,500.00	0.00	427,469.75	427,469.75	0.00	421,469.75	421,469.75	0.00	19,500.00	19,50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00.00	13,500.00	0.00	427,469.75	427,469.75	0.00	421,469.75	421,469.75	0.00	19,500.00	19,50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00.00	13,500.00	0.00	288,259.75	288,259.75	0.00	283,359.75	283,359.75	0.00	18,400.00	18,40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134,400.00	134,400.00	0.00	134,400.00	134,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0	0.00	0.00	4,810.00	4,810.00	0.00	3,710.00	3,710.00	0.00	1,100.00	1,10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409,195.12	409,195.12	0.00	409,195.12	409,19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409,195.12	409,195.12	0.00	409,195.12	409,19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409,195.12	409,195.12	0.00	409,195.12	409,195.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剑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51,886.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578.49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01	基本工资	1,318,667.00	30201	办公费	29,055.45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02	津贴补贴	2,092,005.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02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03	奖金	1,915,107.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6,284.5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8,658.04	30206	电费	34,282.56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040.64	30207	邮电费	0.00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1,804.87	30208	取暖费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11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650.4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346.61	30211	差旅费	3,55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7,14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99	其他支出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058.6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631.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8,605.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20.2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2,595.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233,453.00	30229	福利费	46,32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275.5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2,45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63.8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013,944.76	公用经费合计								581,578.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剑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部门：剑川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8表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0.00	69,906.58
1．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0.00	61,275.58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0.00	61,275.58
3．公务接待费	7	0.00	8,631.00
（1）国内接待费	8	—	8,631.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3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1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137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0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581,578.49
（一）行政单位	23	—	581,578.49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0.00
备注	25		

注：1．“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 车辆情况。

2．“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